

TM93-45C₂

76179

溫度測量仪器及其检定

苏联全苏計量科学研究院編著

国家計量局译

中国工业出版社

76179

溫度測量儀器及其檢定

苏联全苏计量科学研究院编著

国家计量局译

中国工业出版社

內容簡介

本書內容包括蘇聯量具計器總局批准的溫度測量儀器檢定規程、這些儀器的描述以及這些儀器和檢定裝置的使用說明。

原書是供蘇聯部長會議標準和量具計器委員會系統的國家檢定員及工業企業和其他機構對溫度測量儀器進行機關監督的工作人員應用的。

本書內容詳細，是溫度計量工作方面很好的參考資料。

苏联 ВНИИМ имени Д.И. Менделеева 編‘Нриборы для измерения температуры и их поверка’ (Стандартгиз 1957年第一版)

* * *

溫度測量儀器及其檢定

國家計量局譯

根據機械工業出版社紙型重印

機械工業圖書編輯部編輯 (北京阜成門外百万庄)

中國工業出版社出版 (北京復興門內大街1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事業許可證出字第110號)

中國工業出版社第四印刷廠印刷

新华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华書店經售

*

開本850×1168^{1/32}·印張14¹⁵/16·插頁1·字數384,000

1960年1月北京第一版

1962年3月北京新一版·1963年5月北京第二次印刷

印數2,571—3,863·定價(10-7)2.30元

*

統一書號：15165·1562(一机-298)

目 次

序言	7
第一部分 仪器的結構及作用原理	
第一章 溫标	9
定义	9
国际溫标第一类固定点	10
国际溫标的內插范围	10
第二类固定点	11
溫标傳遞系統	12
第二章 电阻溫度計	16
电阻溫度計的結構及作用原理	16
用于电阻溫度計的測量設備和仪器	30
誤差的基本来源	43
第三章 液体溫度計	54
结构及作用原理	54
液体溫度計的基本类型	58
工业用液体溫度計	60
實驗室用液体溫度計	66
标准溫度計	68
誤差的基本来源	69
液体溫度計使用規則	75
第四章 壓力溫度計	77
结构及作用原理	77
誤差的基本来源	83
壓力溫度計使用規則	85
第五章 热电偶	87
作用原理	87
最常用的热电偶	91

热电偶的結構形状	96
补偿导綫	98
第六章 高溫毫伏計与热电高溫計	100
高溫毫伏計結構及作用原理	100
高溫毫伏計的主要类型	103
热电高溫計（成套的）的誤差	106
第七章 自动电位計	109
作用原理、基本特性及电路	109
CPI型电位計的隨从系統	112
电子电位計的隨从系統	113
輔助装备	115
第八章 光学高溫計	118
輻射定律	118
亮度溫度	121
《有效》波長的概念	123
顏色高溫測定法	124
單色光学高溫計的結構及作用原理	126
光学高溫計使用規則	133
第九章 溫度灯	135
結構和作用原理	135
溫度灯使用規則	139
第十章 輻射高溫計	140
結構和作用原理	140
輻射高溫計使用規則	146
第十一章 檢定設備	147
恒溫装置	147
恒溫槽的試驗	164
檢定工业光学高溫計的設備	166
电位計	173
第二部分 檢定規程	
标准鉑电阻溫度計檢定規程№156-54	187

工业用鉑和銅電阻溫度計檢定規程 №157-54	194
配合電阻溫度計使用的測量儀器及設備檢定規程 №158-54	200
液体溫度計檢定規程 №159-54	215
壓力計式溫度計檢定規程 №160-54	267
高溫範圍內使用的標準鉑鎔-鉑熱電偶檢定規程 №161-54	275
2等標準銅-康銅熱電偶檢定規程 №162-54	284
工作熱電偶檢定規程 №163-54	290
高溫毫伏計檢定規程 №164-54	296
熱電高溫計(成套) 檢定規程 №165-54	311
自動電位計檢定規程 №166-54	316
工業用灼熱消絲式光學高溫計檢定規程 №167-54	330
2等標準溫度燈與實驗室用溫度燈檢定規程 №168-54	342
工業用輻射高溫計檢定規程 №169-54	347
附錄	359
附錄 1 第二類固定點(溫度以°C計)	359
附錄 2 銅溫度計分度表	360
附錄 3 標準鉑電阻溫度計分度表	361
附錄 4 非標準鉑電阻溫度計分度表	369
附錄 5 鉑鎔-鉑熱電偶分度表	372
附錄 6 鎳鎔-鎳鋁鎂熱電偶分度表	376
附錄 7 鎳鎔-鎳銅熱電偶分度表	379
附錄 8 HK-CA 热電偶分度表	381
附錄 9 ГОСТ 6616-53沒有規定的热電偶分度表	382
附錄 10 从 0 到 -100°C 溫度間隔內銅-康銅熱電偶的热电动势	383
附錄 11 銅-康銅熱電偶、鐵-康銅熱電偶分度表	385
附錄 12 配合 РП型輻射高溫計的 1.0 級 МП-38 型毫伏計標尺 的分度数据	387
附錄 13 配合 РП型輻射高溫計的 1.5 級 МПБ-46, СГ, ЭРМ-47 型毫伏計標尺的分度数据	388
附錄 14 配合 РП型輻射高溫計的自動電位計標尺的分度数据	389
附錄 15 РП型輻射高溫計望遠鏡的分度数据	390

附录16 在 0 到 660 °C 間隔內由鉑溫度改為國際溫標溫度的換算表	391
附录17 从 0 到 -190 °C 間隔內由鉑溫度改為國際溫標溫度的換算表	400
附录18 帶黃銅標尺的氣壓計示值換算為 0 °C 時數值修正表	404
附录19 換算成標準重力下氣壓計壓力的修正表	405
附录20 水柱毫米改為水銀柱毫米換算表	406
附录21 有關氣壓的水沸騰溫度	406
附录22 根據檢定結果計算 R_{100} 的修正值 (ΔR_t) 表	407
附录23 比率計、平衡電橋與不平衡電橋的允許偏差（以歐計）	408
附录24 按固定點分度的鉑-鉑熱電偶熱電動勢計算輔助表	409
附录25 $\frac{1}{T} = \frac{1}{t + 273}$ 數值表	430
附录26 蘇聯生產的電阻溫度計的主要技術數據	440
附录27 液體溫度計刻線長度和標尺板寬度的比例	441
附录28 ТИРТ型溫度計平均分度值表	441
附录29 壓力計式溫度計測量範圍, °C	442
附录30 法定溫度測量儀器一覽表	443
附录31 測定受熱器遲滯常數的方法	451
附录32 溫度計烙印須知	453
附录33~59 各種儀器檢定記錄的格式	455

序　　言

本書是檢定溫度測量的工作儀器和標準儀器的指導材料。無論蘇聯部長會議標準和量具計器委員會的檢查機關進行儀器的國家檢定，或為實現機關監督而進行的檢定，都必須以這些材料為指南。

本書分兩部分。第一部分敘述最廣泛應用的儀器，並對這些儀器的使用作了說明。這部分主要是供各工業部門監督機構的工作人員閱讀，使他們可以實施監督計量儀器的正確使用。

第二部分包括各種儀器的檢定規程。各種儀器進行檢定所必需的輔助表以及檢定記錄的格式，則收集在附錄中。

本書的初稿是全蘇計量科學研究院（ВНИИМ）與莫斯科國家量具計器研究院（МГИМИП）的工作人員物理-數學副博士A. H. 果爾多夫（全蘇計量科學研究院）和工程師C. M. 若爾可夫斯基與A. Г. 索司諾夫斯基（莫斯科國家量具計器研究院）所編寫。

本書的最後校閱與準備付印，是根據蘇聯量具計器總局的指示，由全蘇計量科學研究院（門德烈也夫研究院）負責的。

在最後校閱與準備出版工作中，吸收了全蘇計量科學研究院的下列工作人員參加，對本書內容作了部分加工和補充：

第一章——A. H. 果爾多夫。

第二章與檢定規程1、2和3——Ф. З. 阿里耶娃與Б. И. 彼里勃楚克。

第三章與檢定規程4——Ф. З. 阿里耶娃、Н. З. 多爾慈、Н. Н. 門德沃捷夫、Б. И. 彼里勃楚克與Ю. Ф. 华里伯爾格。

第四章與檢定規程5——Ф. З. 阿里耶娃與Б. И. 彼里勃楚克。

第五章与檢定規程 6、7 和 8 —— Б. И. 彼里勃楚克与 H. H. 埃尔加而得。

第六章与檢定規程 9 和 10 —— A. C. 阿尔夏諾夫。

第七章与檢定規程 11 —— И. И. 克冷可夫。

第八、九、十章与檢定規程 12、13 和 14 —— A. H. 果尔多夫、И. И. 克冷可夫与Э. A. 拉彼那。

第十一章——上面所列举的全部全蘇計量科学研究院工作人員。

第一部分 仪器的结构及作用原理

第一章 溫 标

定 义

为了統一溫度計量起見，在苏联采用了国际溫标，規定于1934年10月1日起实施的全苏标准（OCT BKC 6954）中。国际溫标是建立在一系列固定的和复制的平衡溫度（第一类固定点）以及几个專用公式上。这些平衡溫度都具有确定的数值，这些專用公式用以确定溫度和基准仪器（系在固定点間进行分度的）示值之間的关系。

固定的平衡溫度的数值是在压力为 1013250 达因/厘米² 的情况下确定的。这压力相当于标准大气压，亦即相当于水銀柱高度为 760 毫米的压力。这个水銀柱是指在單位容积重量为 13.5951 克/厘米³ 和自由落体的标准加速度为 980.665 厘米/秒² 的情况下而言。

国际溫标实际上是以热力学百度溫标来实现的。在这溫标中，在标准大气压力下，冰融点的溫度及水沸点的溫度 分別以 0° 及 100° 来标记。

按照国际溫标，从 0°C 开始讀数的溫度以 $t^{\circ}\text{C}$ 来标记，而从絕對零度开始讀数的溫度，以字母 $T^{\circ}\text{K}$ 来标记。 T 与 t 之間 的关系用下式表示：

$$T = t + 273.16.$$

国际溫标第一类固定点

属于第一类固定点的有：

- a) 在标准大气压力下，液态和气态氧间的平衡温度：
-182.97°C；
- b) 冰和饱和了空气的水间的平衡温度（冰融点——主要基准点）0.000°C；
- c) 在标准大气压力下，液态水和它的蒸汽间的平衡温度（水的沸点——主要基准点）100.000°C；
- d) 在标准大气压力下，液态硫和它的蒸汽间的平衡温度（硫沸点）444.60°C；
- e) 固态和液态银间的平衡温度（银的凝固点）960.8°C；
- f) 固态和液态金间的平衡温度（金的凝固点）1063.0°C。

国际溫标的内插范围

从冰融点至630°C范围内的温度 t ，按照基准铂电阻温度计的电阻与温度间的关系式来决定：

$$R_t = R_0(1 + At + Bt^2) \quad (1)$$

式中 R_t ——在温度 t 时，基准铂电阻温度计敏感元件的电阻；

R_0 ——这元件在0°C时的电阻。

为了确定常数 A 和 B ，可在水沸点和硫沸点上测定 R_t 。

从 -183°C 至冰融点内的温度 t ，按下式决定

$$R_t = R_0[1 + At + Bt^2 + C(t - 100)t^3] \quad (2)$$

式中 R_t , R_0 , A 和 B 如上节的办法决定，但增加常数 C 是在氧沸点温度下，用测定电阻 R_t 的方法决定。

基准铂温度计的铂应当退火，它的纯度应经常保持下列比例：

$$\frac{R_{100}}{R_0} \geqslant 1.391$$

$$4.2165 < \frac{R_s - R_0}{R_{100} - R_0} < 4.2180$$

$$6.143 < \frac{R_s - R_{02}}{R_{100} - R_0} < 6.144$$

式中 R_s 及 R_{02} ——在硫沸点及氧沸点温度下，铂电阻温度计的敏感元件的电阻。

从 630°C 至金的凝固点范围内的温度 t ，按照基准热电偶的热电动势和温度间的关系式来决定：

$$e_t = a + bt + ct^2 \quad (3)$$

式中 e_t ——基准铂铑-铂热电偶在工作端为 $t^{\circ}\text{C}$ ，而自由端为 0°C 时的热电动势。

常数 a 、 b 和 c 应当按照在锑、银和金的凝固点上的 e_t 值计算出来。

热电偶分度时所采用的标准锑的凝固温度，用基准铂电阻温度计来决定。

高于金凝固点的温度 t ，由波长 λ 在温度为 t 时的黑体单色亮度 $E_{\lambda,t_{\text{Au}}}$ 与同一波长在金凝固温度时的黑体单色亮度 $E_{\lambda,t_{\text{Au}}}$ 的比值来决定。

温度 t 在 3000°C 以内的单色亮度 $E_{\lambda,t}$ 及 $E_{\lambda,t_{\text{Au}}}$ 的比值，由下式决定：

$$\ln \frac{E_{\lambda,t}}{E_{\lambda,t_{\text{Au}}}} = \frac{C_2}{\lambda} \left(\frac{1}{1336.16} - \frac{1}{t+273.16} \right) \quad (4)$$

式中 C_2 —— 1.438 厘米·度。

高于 3000°C 的温度，单色亮度 $E_{\lambda,t}$ 及 $E_{\lambda,t_{\text{Au}}}$ 的比值，由下式决定

$$\frac{E_{\lambda,t}}{E_{\lambda,t_{\text{Au}}}} = \frac{\frac{C_2}{e^{\lambda 1336.16} - 1}}{\frac{C_2}{e^{\lambda(t+273.16)} - 1}} \quad (5)$$

第二类固定点

除了第一类固定点以外，为了各种目的而采用第二类固定点。这类中的某些点已列于附录 1 中。

溫標傳遞系統

按照計量單位傳遞系統的位置和所規定的精度，溫度計量儀器可分為：a) 基准的；b) 标准的（1等及2等）；c) 工作的（实验室用的及工业用的）。

用为基准的仪器和它們的应用范围，列于表1。

表 1

仪 器	使用的温度范围，°C	
	起	止
鉑电阻溫度計	-183	630
鉑銠-鉑热电偶	630	1063
在純金凝固溫度时的全輻射		1063
基准溫度灯（基准-复制物）	1063	2000
基准光学高温計及基准溫度灯（工作用基准）	1063	4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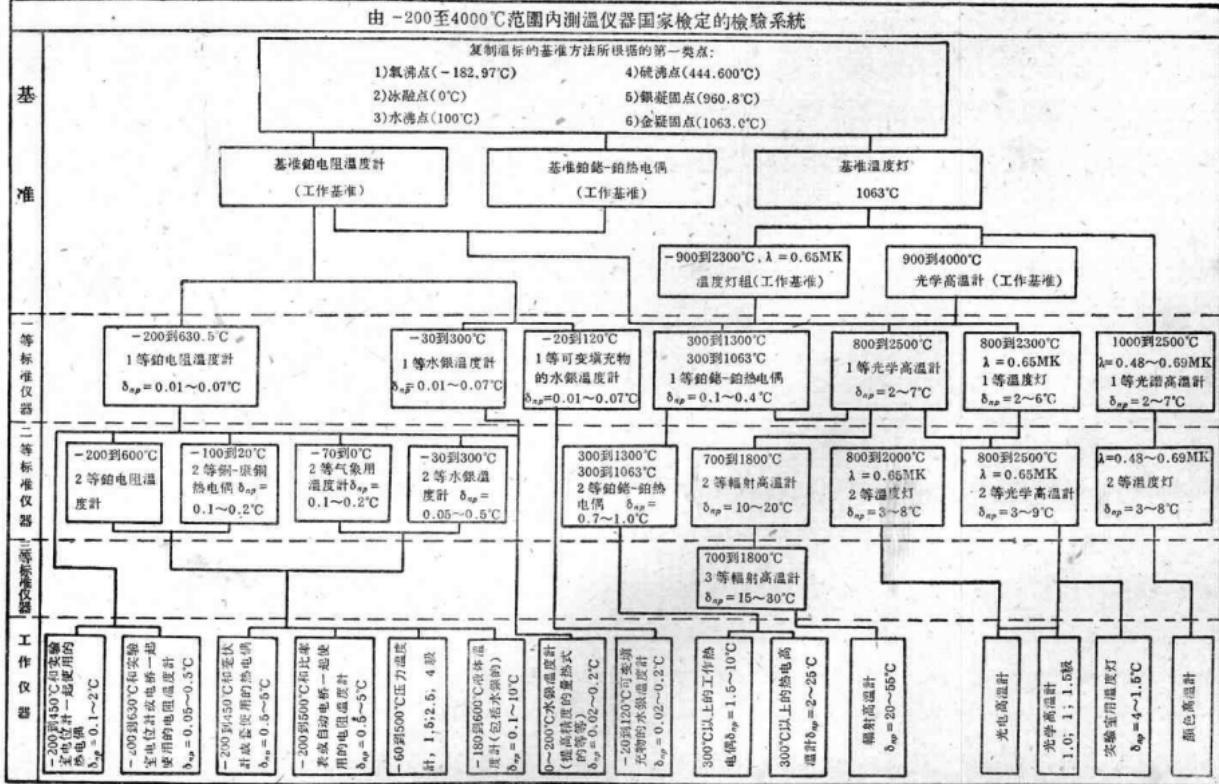
按照全苏标准 OCT/BKC 6954 规定，基准仪器是根据溫标的固定点来分度。同时，溫度計量仪器的檢定和分度方法，与其他仪器的分度方法有特殊的区别。区别是在于仪器分度时所利用的几个第一类固定点（特别是冰的融点 0°C 和水的沸点 100°C）也用于标准的和工作的仪器的分度和檢定，这是由于設备要求不复杂及在使用上方便的缘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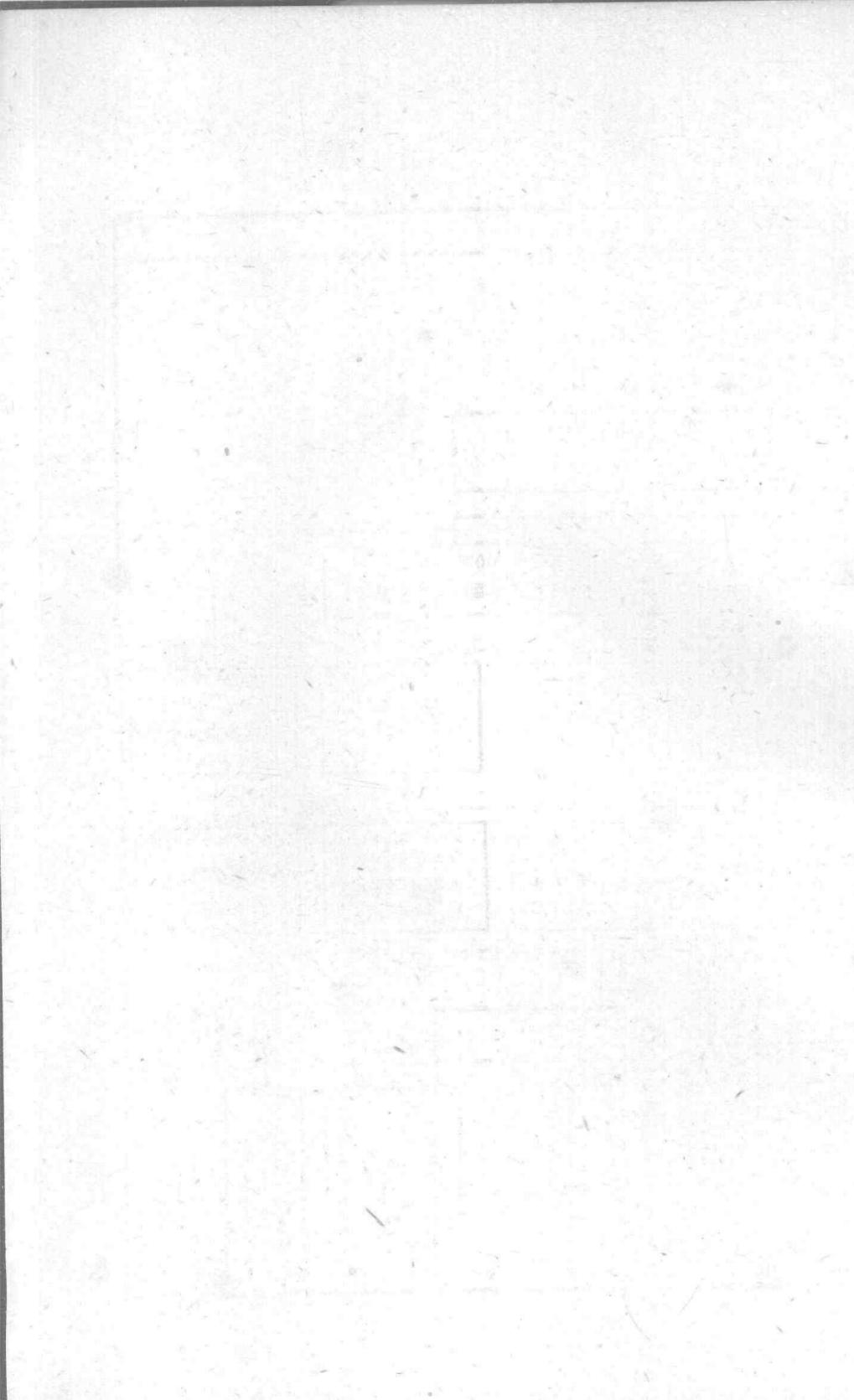
實驗証明，在四个第一类固定点上复制国际溫标时其誤差不超过下列数值（当应用 10 欧姆基准鉑电阻溫度計，以及在 标准电阻綫圈上測量电压的誤差不超过±0.0002 毫伏）：

溫度， °C	-182.97	0	100	444.6
复制誤差， °C	± 0.01	± 0.01	± 0.01	± 0.02

基准鉑銠-鉑热电偶在 630 至 1063°C 間隔內分度，在各固定点上的誤差不超过±0.1°C。这样的热电偶，也可以按照鋅、鎘和銅的凝固溫度分度。在这情况下，鋅和鎘的凝固溫度，則以基准鉑电阻溫度計來校驗。

由 -200 至 4000 °C 范圍內測溫儀器國家檢定的檢驗系統





当复制 1063°C 以上的溫标时，第一基准是在純金凝固溫度下的輻射体，其輻射率近似于絕對黑体；基准的复制体是一組基准溫度灯；工作基准是經由基准复制体校驗过的消絲式單色光学高温計。

金的凝固溫度复制的誤差不超过 $\pm 0.5^{\circ}\text{C}$ 。溫标复制的誤差下列規定的数字：

溫度, $^{\circ}\text{C}$	1500	2000	3000	4000
复制誤差, $^{\circ}\text{C}$	± 2	± 4	± 6	± 11

在苏联，溫标的复制是以 Д. И. 門德列耶夫命名的全苏計量科学研究院（ВНИИМ）担任。

为了保証溫度計量系統在苏联得到統一，全苏計量科学研究院（ВНИИМ）把溫标的工作基准傳遞給本国容計器和量具研究院。

1等标准仪器的檢定和分度，是在国家量具和計器研究院中，用与工作基准比較的方法进行。

用作1等和2等的标准仪器及其应用范围，列于表2。

表 2

仪 器	应用温度范围, $^{\circ}\text{C}$	
	起	止
鉑电阻溫度計	-183	400
玻璃水銀溫度計	-30	300
銅-康銅热电偶	-100	-30
鉑銠-鉑热电偶	300	1300
輻射高温計	700	1800
光学高温計	900	3000
溫度灯	900	2500

标准鉑电阻溫度計檢定的誤差，为下列規定的数据：

溫度, $^{\circ}\text{C}$	-182.97	0	100	300
复制誤差, $^{\circ}\text{C}$	± 0.02	± 0.01	± 0.01	± 0.03

在鋅、錫和銅的凝固点上1等标准热电偶分度的誤差，通常不大于 $\pm 0.4^{\circ}\text{C}$ 。

1等标准溫度灯和1等标准光学高溫計分度的誤差，大概采取：在1500°C时为±3°C，在2000°C时为±6°C。

2等标准仪器的檢定是采用与1等标准仪器比較的方法，亦可按照0°C和100°C两固定点来檢定。這項檢定工作，是在国家量具和計器研究院和苏联部長會議所屬的标准和量具計器委員会系統中1等管理机构中进行。

高精度的實驗室仪器，可以直接与1等标准仪器互相比較进行檢定。在某些情況下，許多工作仪器，允許直接在0°C及100°C两固定点进行檢定。

把溫度数值从基准傳递到工作仪器，可在前面所介紹的系統（見附頁）中選擇檢定某一工作仪器的标准仪器。

第二章 电阻溫度計

电阻溫度計的結構及作用原理

作用原理

为了測量从-200到+500°C範圍內的溫度，广泛地采用电阻溫度計，它的作用原理是基于金屬在溫度增加时电阻增大的特性。电阻溫度計的受热部分或敏感元件，乃是繞在絕緣材料制的牢固骨架上的細金屬絲。电阻溫度計敏感元件的長度，通常是几厘米，因此当介質中有溫度梯度存在时，电阻溫度計仅测出敏感元件所在的範圍內的介質層中的某平均溫度。

电阻溫度計是与用来确定溫度計电阻变化的电測仪表配合工作的。

制造电阻溫度計所采用的材料

制造电阻溫度計敏感元件的金屬須滿足下列要求：